

□石毅

村庄里的树

村庄里有许多动人的植物,比如那些姿态各异的树。

树是村庄的门面。村庄的荒凉或景气,贫困或富裕,粗俗或清秀,树最有发言权。农谚云:“要想长远富,莫忘多栽树。”“荒地不开年年荒,栽树像办小银行。”“村有干棵杨,不用打柴郎。”《增广贤文》里说:“入門休问柴枯事,且看容颜便得知。”言即此理。

每一棵树都是村庄的风景,让村庄的四季变得煞是迷人。“沾衣欲湿杏花雨,吹面不寒杨柳风”是春天的村庄;“绿树村边合,青山郭外斜”是夏季的村庄;“棠梨叶落胭脂色,荞麦花开白雪香”是秋天的村庄;“玉树琼枝相映耀”是冬季积雪与树木搭配的村庄。

树是村庄的守护神。人们在一片开阔的土地上安家落户,然后,在房屋周围种下许多树。树在阳光、雨露、人力的呵护下,一天天长大。一棵棵绿色葱茏的树像一个一个个身着绿衣荷枪实弹的士兵,随时准备对抗偷袭村庄的狂风暴雨。

当风暴雷电步步逼近村庄时,树壮

□王兆贵

在电视连续剧《康熙王朝》里,康熙到容音那里,挂在嘴边的台词是:朕想和你说话。主持人又问:到底想找个什么样的?对方很认真地说,就想找个能随时随地聊天的。

这两个人,一个生活在前尘故事里,一个生活在眼下的人间烟火中,内心渴望却如此质朴而又雷同——能够说说话而已。细细想来,人生诉求莫不如此。人与人的关系,说复杂很复杂,说简单也很简单。说到底还是心心相印,说话投机,情不知所起而一往情深。挚友也好,恋人也好,有话可说是感情存续的前提。

怀激烈的义举,总是让人心生敬畏。

深夜,躺在温暖的被窝,我时常听到树木与风暴闪电搏斗时阵阵惊心动魄的厮杀声,有的清脆,有的尖锐,有的铿锵,有的沉重……那些出类拔萃、站在村庄外围、立在风口浪尖的树,往往成为受难最大的群体。一些树被连根拔起,一些树被雷电劈开,一些树被拦腰折断,一些树东倒西歪,大多数树枝断叶落。地面上到处都是黄黄绿绿的叶,红红白白的花,大大小小、长长短短的枝,撕得支离破碎的鸟巢。因为树的庇护,村庄度过了一个个有惊无险的黑夜。树的英勇无畏,着实令人动容。

扎根民间,屹立在村庄腹地里的每一棵树,不管大小、高低、粗细、美丑,都是经过漫长岁月的磨练考验,得到人们的首肯心折,为人接纳并落户村庄。村庄里的每一棵树都是我们的故交。

村庄里的树各有品性。“桃之夭夭,灼灼其华”,桃花花枝招展,活泼烂漫;“杨柳丝丝弄轻柔,烟缕织成愁”,柳树温柔妩媚,情意绵绵;“织为云外秋雁行,染

作江南春水色”,桑树宽厚质朴,默默奉献;白杨正直挺拔,心胸豁达;洋槐满身利刺,泼辣强悍;楝树坚忍,包裹着良苦之心;一簇簇腊条树似千手观音轻盈柔韧……

缘于性情有别,能力差异,村庄里的树各有担当。

洋槐树木质坚硬,可当檩条与扁担,肩负盖房和挑担的重任;白杨树高瞻远瞩、大气磅礴,除了担当建房造船的材料,还充当姑娘出嫁的嫁妆,并远征都市,装扮千家万户;柳树嫵以为轮,弯曲成弓网,跟随人走向田野,兜起沉甸甸的麦子;腊条树编成箩筐、篮子、粪箕,盛放生活的七零八杂;棠梨树细密平滑,制成砧板、桌凳板面,守候在热气腾腾的厨房;桃树驱邪避恶,和堂前屋后的李杏枣一起献出甘美的果实,让人在辛劳之余品味生活的甜蜜,启迪人生奋斗的要义;苦楝树以悲悯之心替逝者筑一方安魂的巢穴……

村庄里的树,用它们的枯枝落叶与零碎残留燃起一簇簇火苗,升起一缕缕

炊烟,温馨农家每个清贫的日子。

在村庄,人与树朝夕相处中,彼此间结下了深厚的感情。

人们栽种树,浇水、锄草松土、施肥培土、打药治虫、剪枝,并时刻提防着猪牛羊与大风的伤害。树便长高变壮成材。然后,善解人意的树把自己的命运托付于人,善解树意的人就把一棵棵树安放在材尽其用的岗位。随后,一批批新树填补空白,开始生命轮回。

人多的地方,聚成一个村落;树多的地方,汇成一片林海。树有春夏秋冬,人有悲欢离合。

村庄的婚丧嫁娶、生老病死,都离不开树。树是村庄新生的温床,树是村庄永恒的陪伴。树与村庄不离不弃,相濡以沫,难以割舍。

树是直立的人,人是行走的树。村庄里的树就像那些勇于担当生活重任的父老乡亲,用淳朴厚道正直无私,在大地上站成一座座无法跨越的山林。

□郭华悦

美没有家

凡是美,都没有家。

这话是沈从文说的。他还举了很多例子。比如流星,自有来去的方向,谁能左右?再比如缕缕月光,何曾受人束缚?还有萤火虫,漫天飞舞于野外时,那才是真正的美。落花也是,一朵花离开了枝头,没有了家,飘零于地,也就有了落花之美。

为什么,美大多没有家?

很多时候,美源于距离。家是归属,但从另一个角度来解读,家也蕴含着不同程度的占有。一样事物,一旦能拥有,甚至占有,也就失去了新鲜感。而美的内涵中,若是被剔除了新鲜感,那美也就失去了令人惊艳的赞叹之感。

□申功晶

余味

在饭店吃到一道菜,味道别样美妙。我忍不住赞叹:所谓美味佳肴,应该就是这种味道吧?那种味道的好,让人说不出究竟是鲜还是香,是靠微微的酸甜取胜还是靠淡淡的清香取胜。细细品味,味道中其实更多的是清淡。

还是朋友一句话道破天机:这道菜之所以让人感到美妙,完全在于它的余味。一语惊醒梦中人,果然,这道菜余味无穷,吃过后唇齿留香,让人久久回味。我相信还会留下一丝惦念,吸引人再次来品尝。

味道醇厚悠长的菜品,最有余味。余味,是最美的味道。再说到文学作品,上乘的文学作品都是有余味的。我一向看重文学作品的语言,如果语言浅白直露,乏味粗糙,即使作品讲述的是曲折的故事,也没有丝毫感染力。我读有味道的文学作品,总喜欢在某个段落上来来回回,反复流连,就像蜜蜂采到了香甜的花蜜一般,细细享受。而那些毫无余味的文章,我连读完的兴趣都没有。我还喜欢唐诗和宋词,作为中华文化的瑰宝,其艺术价值是显而易见的。唐诗和宋词中的经典之所以能够代代流传,很大一部分原因在于其余味无穷,会让你捧读、放下、回味,再捧读、再放下、再回味。这样的过程,就像《红楼梦》里香菱所说:“念在嘴里倒像有几千斤重的一个橄榄。”

能够品尝出美好事物的余味来,也是一种幸福。余味,让很多事物有了更丰富的层次、更醇美的味道、更深厚的气韵和更开阔的境界。余味,是至美的味道,是舌尖上余留的那股美味,是鼻翼间缠绵的那抹幽香,是心头

大地血脉



大地血脉

张成林 摄

□李振南

故乡的油菜花

金黄金黄的油菜花,是一袭披在乡村身上的袈裟。它们是故乡春天田野里开得最热烈的花,当二月的寒风还没有出现离去的迹象,雁荡山巅的积雪还没有完全解冻融化。只要在某一个阳光和煦的春日的翌日,田野里长得一米来高的油菜便忽然蹿出许多花朵,起先是零零落落的,后来就会在一夜之间,所有的油菜花都一起开放,形成了一片金色的海洋。盛开的油菜花在阳光的照射下,上下辉映,使大地浮光跃金,走近时觉得十分醒目、晃眼,也让人的心情格外愉悦,不由得心花与菜花一起怒放。

油菜花是我们对油菜的花的称呼,油菜学名芸薹,是餐桌上非常熟悉的白菜的变种。东汉服虔撰写的《通俗文》中说,“芸薹谓之胡菜”。所谓“胡菜”,那是因为芸薹最早种植在当时的“胡、羌、陇、氐”等地,即现在的青海、甘肃、新疆、内蒙古一带,其后逐步在黄河流域发展,再传播到长江流域一带广为种植,成为平头百姓乃至士大夫夫人喜爱的物种。西晋时,大名鼎鼎的张翰就在《杂诗》里写道:“青条若总翠,黄华如散金。”这“黄华”就是油菜花。约470年后,唐代诗人李白评价此诗说:“张翰黄花句,风流五百年。”随后,司空图、刘禹锡、秦观、杨万里、黄公绍等大诗人都写有“油菜花”的

诗词。这当中,杨万里的《宿新市徐公店》诗云:“篱落疏疏一径深,树头花落未成阴。儿童急走追黄蝶,飞入菜花无处寻。”洗练朴实,富有生气,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油菜是非常普通和遍地栽培的物种,我小时候在农村,每年冬季,都会看到各个生产队在种植它们。许多油菜田连接在一起,一到春天放眼望去,高低起伏下的田野花海汹涌。若有春风徐徐拂过,花海便一浪接着一浪,渲染出花团锦绣的色泽。黑土青山,绿草黄花,那温暖的颜色就如艺术家的油画,透视出远近不同的效果。而在炊烟或薄雾的缭绕中,它们就那么曼妙地、层次分明地铺展开来,蕴含着趣味,抒发着性情。有几年,家乡田野里的油菜也不一定是连片集中的,这时油菜地会这里一块,那里一片,像金色的地毯一条一条铺开,镶嵌在江南的山水间;高处是山,绿得苍翠;低处是花,黄得尊贵。黄绿相接,更多的是与大地颜色递进的黄,中华古老传统文化里崇高的黄。

油菜花是乡间的一道绝美的风景。油菜花盛开的时候,气候渐渐变暖,这时,前来觅食的蜜蜂、与蝶共舞的飞蛾,都会扑进这个花的世界里,在阳光下唱着无声无息的歌。它们钻进花粉的海

洋,大大方方地,理直气壮地忙碌着它们的营生,把自己也染成金色的身子,并衬托着一朵又一朵粉底金面的笑容。而此刻,农人们也闲不住了,沓地从瓦房里走出,整天扛着锄头,在田间出没,脸上挂满笑意,盼着油菜籽的丰收。

油菜花的黄是一种亮澄澄、明灿灿的黄,像金子一样。我小时候看着这些油菜花,总不由感叹花儿怎么开得这样整齐、这么美好,甚至疑心这里面是否隐藏着黄金的秘密呢?

这几年,油菜花常常作为风景的点缀,而被许多旅游景区栽种,让千千万万的游客去寻寻觅觅。一些地方还着力打造油菜花的旅游专线,往往在每年的花季举办盛大的油菜花节,引得无数游客为之折腰、为之倾倒。而这样的油菜花,从某种意义上说,已不再是传统农耕文化的延续,它只是作为人的背景、春的背景而存在。

而眼下,在我的家乡,广袤无际的油菜田少了,乡村剩下有限的田野里,只有三三两两的田垄种上油菜,农人们并不刻意等到油菜的结籽,带花的油菜已摆上各家各户的餐桌,尝一些这道清香的佳肴,人就会有泥土的芬芳,有了大自然的灵性和春的精神。

饪诀窍在于控制火候,火候不够,则肉生有腥味,火候太过,则易老不鲜美,上盘的酱爆螺蛳鲜香滚烫、浓油赤酱,大人小孩,人手一碗。螺蛳被我家乡人称作“罐头笃肉”,螺蛳壳像极一个微型罐头,里头煲着一盅,有汤有肉,形象至极。生手吃螺蛳,要预先准备好一盒牙签,掀开螺盖,轻轻一挑,鲜洁紧实的螺肉弹了出来,螺肉混合着汤汁带给味蕾饱满有力的冲击。而真正的美食食螺是不屑借助工具的,江南多“嗦螺”高手,用三个指头捏住螺蛳壳固定,挑去螺蛳盖,对准螺蛳口一喂、一咬,劲道鲜嫩的螺肉裹着汤汁应声入口,“嘬”的妙处便在于这连汤带肉一口闷。不过,这看似简单的吃法,也是一门“功夫绝活”。用舌头顶住螺口一吮,其用力之妙,可谓“存乎一心”,气力过猛,会把螺肠也一道吸入嘴里,力道不足,则左嘬右嘬都嘬不上来。《舌尖上的中国》总导演陈晓卿在他的《至味在人间》一书中写道:“同桌一位当地的女性同行,伸出纤纤玉手,用前三个指头拈住一颗螺蛳,轻轻靠近唇边,两颊微微一颤,指尖便只剩下一只空壳……整个过程就像打了一个飞吻,轻佻又不失优雅……”能把嗦螺嗦成“打破”,这手“嗦”的功夫已然至臻化境。我小时学会了“嗦螺蛳”,就浑然顾不得体面,在一阵“嗦嗦”声中,嘬出了肥美的螺肉,嘬出了鲜浓的螺汤,一颗接一颗,嗦得有滋有味,嘬得一手汤汁,“生是一碗,熟是一碗;不吃是一碗,吃了还是一碗”,这是我家乡描写螺蛳的童谣,吃完螺蛳,把剩下的

汤汁倒入米饭,拌一拌,下饭得很。

吴地有一句俗谚:“风凉笃笃,咸蛋嗑嗑,螺蛳嘬嘬。”我小时每到春夏,傍晚六、七点辰光,住在我家对门的单身青年开始搬桌弄凳,在大宅院里搭起圆桌、板凳,一碟凉拌黄瓜、半个咸鸭蛋、一碗酱爆螺蛳……都是极好的佐酒之物,大伙靠着藤椅,咪一口老酒,嘬一颗螺蛳,巴适得很。邻居大爷看了打趣道,自斟自饮有啥意思?咋不找个姑娘要要?小伙嬉皮笑脸道:我有田螺姑娘作伴。

螺肉之鲜美,远甚鸡鸭鱼肉。都说“海鲜是新鲜,江鲜才是味鲜”。南北朝诗人庾信一个螺、喝一口酒,不由诗兴大发,写下了“香螺酌美酒,枯蚌藉兰葭”的名句,可现实生活往往比文学作品更活色生香。绍兴有句民谚“啄螺蛳过酒,强盗赶来勿肯走”,生动描述了螺蛳味美至极,即便后面有强盗追赶,食客也舍不得弃螺而逃,大有“要吃不罢命”之大无畏气概,其味美也可见一斑了。

转眼又到食螺季,在江南市井街角的夜排档上,螺蛳因“佐料齐全款色多,和味价廉堪下酒”,成为宵夜下酒的“网红”。两三好友,十几块钱点一盅酱爆螺蛳,再来一瓶冰啤,聊聊天常、嘬嘬螺蛳……吃螺的氛围就上来了,在一片意犹未尽的“嗦嗦”声响中,“嘬”破了圣人订下的餐桌上“食不语”的规矩,也“嘬”出了江南人笃悠悠的慢生活。